

致：立法會秘書處

<2019年吸煙(公眾衛生)(修訂)條例草案>委員會秘書

地址：香港中區立法會道1號立法會綜合大樓立法會秘書處

參考編號：6AF59688

致郭主席：

本人作為一小商戶，經營困難，政府全禁加熱煙，實令我非常失望。我們一直為政府把關，不售煙草產品予未成年18歲以下青少年，但無奈政府以此理由全禁加熱煙，這對業界並不公平。現在，有不少煙民轉食加熱煙，因傷害性相比傳統香煙低，但煙民並無合法渠道可以購買煙彈，他們只能光顧黑市煙市場，令我們熟客大量流失。懇請政府將全禁加熱煙，改為規管！

郭主席，各位議員，我們亦需要你們對商界的 support！多謝！



策記書報社  
謹啟

2019年4月3日